

附件 3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 单位预算

202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1.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收支总表
2.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收入总表
3.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支出总表
4.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10.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负责监督检查卫生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依法开展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医疗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和中医服务等综合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违法行为，切实维护群众健康权益，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作出贡献。

二、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依法对全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放射诊疗机构、母婴保健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等监督检查。开展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预防接种管理监督；开展消毒隔离、传染病防治监督；规范医疗废物疫情防控监督；开展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开展计划生育监督；开展放射卫生监督；严厉打击无证非法行医等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整顿和规范我市医疗市场秩序，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二）对全市各类职业危害单位开展摸底、建档和现场监督检查，协调各类企业开展职业健康监护、组织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职业健康培训，结合滁州市职业危害专项整治的目标要求，对尘毒危害较严重的企业进行整顿指导。

（三）对全市辖区范围内的餐具消毒服务企业进行摸底排查，对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进行食品安全宣传和指导消毒服务企业制定消毒管理制度，执行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规定，定期开展餐饮具消毒效果抽样检测，提高餐具、饮具集中消毒质量。

（四）依法开展公共场所卫生，全面推行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行“证照分离”，简化许可审批。防控监督与指导相结合，对商场、超市、住宿场所、美容美发、浴室足浴等各类人员聚集性的重要公共场所全方位实施督导检查。

（五）根据我市实际情况结合上级部门的工作任务和要求，扎实推进生活饮用水监督管理工作。对全市各集中式供水单位、二次供水单位、自备水源单位负责人，学校直饮水安装管理人员等进行卫生知识、法律法规知识培训；重点检查集中式供水单位的《卫生许可证》和供管水人员有效持证及卫生知识培训，水源卫生防护、涉水产品使用、水质净化、消毒、水质自检等；二次供水单位水箱清洗消毒以及水质监测情况；集中式供水单位开展了水质 106 项指标检测，延续发放卫生许可证，二次供水规范的单位发放卫生许可证；

（六）根据安徽省卫健委等三部门《关于开展 2020 年全省学校卫生与健康（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与食品安全专项专项检查的通知》（皖卫监督秘[2020]168 号）文件精神

神，开展了以学校(含幼托机构)传染病防控、生活饮用水卫生、学生近视防控、教学及生活环境为重点的专项监督检查，要求开展传染病防控卫生知识的健康教育，建立了防控预案和管理制度，进行了晨(午)检并登记，对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定期开展学校健康体检，传染病报告专人负责、建立了因病缺课登记及复课证明查验制度。

(七)完成医疗卫生、放射卫生、公共场所、学校卫生、职业卫生等国家“双随机”抽检工作，并将检查结果及处罚结果录入国家卫生计生监督信息报告系统，并将监督检查结果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予以公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8.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3.7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438.43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438.43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438.43	支 出 总 计	438.43
---------	--------	---------	--------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438.43	438.43	438.43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	37.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3	37.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1	17.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	13.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	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75	167.75	216.00			
21004	公共卫生	373.40	157.40	216.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6.00		216.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57.40	157.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5	10.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3	5.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5	3.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6	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5	17.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5	1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	13.18				
2210202	提租补贴	4.47	4.47				
	合计	438.43	222.43	216.00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8.43	一、本年支出	438.4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8.4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
		(九) 卫生健康支出	383.7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7.65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 预备费	
		(二十三) 其他支出	
		(二十四) 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38.43	支 出 总 计	438.43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	37.03	37.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3	37.03	37.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1	17.51	17.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	13.02	13.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	6.51	6.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75	167.75	110.75	57.00	216.00
21004	公共卫生	373.40	157.40	100.40	57.00	216.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16.00				216.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57.40	157.40	100.40	5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5	10.35	10.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3	5.53	5.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5	3.25	3.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6	1.56	1.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5	17.65	17.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5	17.65	17.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	13.18	13.18		
2210202	提租补贴	4.47	4.47	4.47		
	合计	438.43	222.43	165.43	57.00	216.00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44	144.44	
30101	基本工资	62.39	62.39	
30102	津贴补贴	3.30	3.30	
30107	绩效工资	18.96	18.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2	13.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1	6.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3	5.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5	3.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0.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8	13.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4	18.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75	0.75	52.00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1.60		1.6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0.90		0.90
30228	工会经费	6.75	0.75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4	20.24	
30302	退休费	15.55	15.55	
30303	退职(役)费	3.13	3.1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6	1.56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合计	222.43	165.43	57.00

单位公开表 7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卫生执法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90.00	90.00							
其他运转类	非税征收费用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96.00	96.00							
其他运转类	食品安全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30.00	30.00							
		合计	216.00	216.00							
合计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_综合定额(事业)	其他办公设备	1.80	1.80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_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3.20	3.20				
合计		5.00	5.00				
合计							

单位公开表 11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438.43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收入预算 438.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38.4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438.4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8.43 万元，占 100.00%，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1.33 万元，增长 7.15%，增长原因主要是非税征收项目预算增加。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支出预算 438.4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1.33 万元，增长 7.15%，增长原因主要是非税征收项目预算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22.43 万元，占 50.73%，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16.00 万元，占 49.2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特定项目工作任务。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38.43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38.43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 万元，占 8.45%；卫生健康支出 383.75 万元，占 87.53%；住房保障支出 17.65 万元，占 4.02%。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8.4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1.33 万元，增长 7.15%，增长原因主要是非税征收项目预算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 万元，占 8.45%；卫生健康支出 383.75 万元，占 87.53%；住房保障支出 17.65 万元，占 4.0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 383.7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4.05 万元，增长 6.27%，增长原因主要是非税征收项目费用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 37.0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13 万元，增长 19.25*.*%，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退休人员两名，离退休经费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预算 17.6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42%，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薪资基数增长。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38.4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4.68 万元，公用经费 57.75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64.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医疗费补助。

（二）公用经费 57.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16.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6 万元，增长 16.67%，增长原因主要是非税征收费用项目预算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16.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16.00 万元。

十、关于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5.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由于办公设备老旧更新，增设年度采购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00 万元。

十一、关于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天门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卫生执法”项目。

（1）项目概述。

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负责监督检查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依法开展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医疗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和中医服务等综合监督行政执法工作，受理调查举报投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完成医疗卫生、传染病防治、放射卫生等国家“双随机”抽检工作任务，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2)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主席令第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主席令第二十四号；《公共场所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 80 号；《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 10 号；《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 35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63 号；《关于印发安徽省尘肺病防治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卫职健发【2019】157 号；《关于印发全省放射卫生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卫监督秘【2018】334 号；关于印发《2020 年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督察方案》和《全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督察方案》的通知 皖卫监督秘〔2020〕258 号；《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 2022 年随机监督抽查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卫传〔2022〕224 号；实施主体。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3) 起止时间。

长期项目

(4) 项目内容。

依法对全市各类各级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放射诊疗机构、母婴保健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监督检查，以及传染病防治，个体诊所“三统一”管理，受理调查举报投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完成医疗卫生、计划生育、传染病防治、放射卫生国家“双随机”抽检工作任务。

对全市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及涉水产品卫生安全实施卫生监督。每年需对新许可及换发证单位的出厂水，末梢水进行采样送检，做 106 项的水质全分析；日常监督巡查中需对水质做快速检测，每年 2 次常规水质检测；对举报投诉的水质安全事件处理和因水污染造成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理；对市场上的涉水产品、消毒产品进行抽样送检，确保我市生活饮用水卫生达到国家标准。

学校卫生执法项目任务主要包括：依法开展全市学校卫生安全监督执法工作，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治执法监督宣传工作；对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做抽检工作；对学校食品安全与卫生健康的专项督查工作；每年还需对开展学校卫生体检的医疗机构进行培训指导等。

对全市各类职业危害单位开展摸底、建档和现场监督检查，协调各类企业开展职业健康监护，组织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职业健康培训，结合滁州市职业危害专项整治的目标要求，对尘毒危害较严重的企业开展专项整治。职业危害项目申报率达 95%以上；职业危害因素定期检查达 95%以上；接触职业危害因素在岗期间的体检率达 95%以上；用人单位主要责任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員和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培训率达 95%以上。

对 486 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开展日常卫生监督每年少于一次，并对公共场所进行卫生许可证核发，进行量化分级管理。按照年度随机监督抽查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对游泳、住宿、沐浴、

美容美发场所的卫生情况，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进行专项检查，同时对涉及投诉举报的卫生安全事件进行查处，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部署。

（5）年度预算安排。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你 90 万元。

（6）绩效目标。

目标 1：依法对全市各类各级医疗机构开展监督执法检查，以及传染病防治，个体诊所“三统一”管理，受理调查举报投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目标 2：对全市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及涉水产品卫生安全实施卫生监督。对市场上的涉水产品、消毒产品进行抽样送检，确保我市生活饮用水卫生达到国家标准。

目标 3：依法开展全市学校卫生安全监督执法工作，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治执法监督宣传工作；对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做抽检工作；对学校食品安全与卫生健康的专项督查工作；每年还需对开展学校卫生体检的医疗机构进行培训指导等。

目标 4：对全市各类职业危害单位开展摸底、建档和现场监督检查，协调各类企业开展职业健康监护，组织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职业健康培训，结合滁州市职业危害专项整治的目标要求，对尘毒危害较严重的企业开展专项整治。

目标 5：对 486 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开展日常卫生监督每年少于

一次，并对公共场所进行卫生许可证核发，进行量化分级管理。按照年度随机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对游泳、住宿、沐浴、美容美发场所的卫生情况，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进行专项检查，同时对涉及投诉举报的卫生安全事件进行查处，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部署。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执法			
实施单位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90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9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90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p>目标 1: 依法对全市各类各级医疗机构开展监督执法检查, 以及传染病防治, 个体诊所“三统一”管理, 受理调查举报投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p> <p>目标 2: 对全市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及涉水产品卫生安全实施卫生监督。对市场上的涉水产品、消毒产品进行抽样送检, 确保我市生活饮用水卫生达到国家标准。</p> <p>目标 3: 依法开展全市学校卫生安全监督执法工作, 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治执法监督宣传工作; 对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做抽检工作; 对学校食品安全与卫生健康的专项督查工作; 每年还需对开展学校卫生体检的医疗机构进行培训指导等。</p> <p>目标 4: 对全市各类职业危害单位开展摸底、建档和现场监督检查, 协调各类企业开展职业健康监护, 组织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职业健康培训, 结合滁州市职业危害专项整治的目标要求, 对尘毒危害较严重的企业开展专项整治。</p> <p>目标 5: 对 486 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开展日常卫生监督每年少于一次, 并对公共场所进行卫生许可证核发, 进行量化分级管理。按照年度随机监督抽查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 对游泳、住宿、沐浴、美容美发场所的卫生情况, 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 进行专项检查, 同时对涉及投诉举报的卫生安全事件进行查处, 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部署。</p>		<p>目标 1: 依法对全市各类各级医疗机构开展监督执法检查, 以及传染病防治, 个体诊所“三统一”管理, 受理调查举报投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p> <p>目标 2: 对全市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及涉水产品卫生安全实施卫生监督。对市场上的涉水产品、消毒产品进行抽样送检, 确保我市生活饮用水卫生达到国家标准。</p> <p>目标 3: 依法开展全市学校卫生安全监督执法工作, 加强学校结核病防治执法监督宣传工作; 对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做抽检工作; 对学校食品安全与卫生健康的专项督查工作; 每年还需对开展学校卫生体检的医疗机构进行培训指导等。</p> <p>目标 4: 对全市各类职业危害单位开展摸底、建档和现场监督检查, 协调各类企业开展职业健康监护, 组织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职业健康培训, 结合滁州市职业危害专项整治的目标要求, 对尘毒危害较严重的企业开展专项整治。</p> <p>目标 5: 对 486 家公共场所经营单位开展日常卫生监督每年少于一次, 并对公共场所进行卫生许可证核发, 进行量化分级管理。按照年度随机监督抽查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 对游泳、住宿、沐浴、美容美发场所的卫生情况, 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以及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质量, 进行专项检查, 同时对涉及投诉举报的卫生安全事件进行查处, 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工作部署。</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监督户数	1745 户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处罚案件数	55 件			
		质量指标	指标 1: 监督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阶段性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合理工作安排, 节约人、物力投入, 降低成本核算。	降低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征缴罚没款	90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打击违法违规行, 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相关行业工艺流程的科学指导, 减少环境污染。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开展普法宣传和教, 使监管对象对违法行为有深刻认识, 主动消除违规违法行为。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二）机关运行经费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2023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0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0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00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天长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3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16.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00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安排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

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